

证券代码：871858

证券简称：天易成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杭州天易成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19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首席合伙人：高峰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16 人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694 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89 人

2024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101,434 万元

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89,948 万元

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45,625 万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80 家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53 家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8	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5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C39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27	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4	制造业-通用设备制造业
C38	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9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5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15,494 万元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851 万元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7 家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3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汇会所已购买累计赔偿限额为 30,000 万元的职业保险，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

规定。

3. 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7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4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0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彭远卓，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 9 月开始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 6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俞翔，201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 12 月开始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其超，200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 7 月开始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超过 10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5)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4)年审计收费 5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50 万元。

2024 年度的审计服务费收费系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真尽责，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熟悉公司的业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鉴于双方合作良好，我们同意公司继续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杭州天易成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杭州天易成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杭州天易成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